一吐为快

公开性侵罪犯信息值得借鉴

□史洪举

2008 年 12 月，赵斗淳绑架一名小学生性侵致其受伤，后赵斗淳被判有期徒刑 12 年，目前正在服刑中，还有 600 天就出狱。该案被改编成电影《素媛》，产生了巨大的社会影响，后被称为“素媛案”。4 月 24 日晚，韩国 MBC 电视台在节目中公开了凶犯赵斗淳的长相。节目组称经过反复思考后，认为国民安全大于罪犯肖像权，因此决定公开。据悉，赵斗淳事件案发时，韩国公开特定暴力犯罪嫌疑人面部的法规尚未出台。（4 月 27 日凤凰网）

据报道，在 2016 年，我国已有相关部门探索建立公开性侵罪犯信息制度。如浙江省慈溪市就出台了《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人员信息公开实施办法》。对符合条件的实施严重性侵害未成年人行为的犯罪者，在刑满释放后或者假释、缓刑期间，通过各单位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渠道，公开其个人信息。其他地方也进行了类似尝试。但这只是地方性实践，有必要上升到更高层级、更加规范、更加科学的体系，密织保护未成年人的网络。

公开性侵罪犯信息，目的是为了维护公众安全，避免同一行为人再次制造悲剧。最高法院和最高检察院有关人员均指出，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熟人犯罪比例相对较高；有性犯罪前科者再次犯罪比例相对较高。中国少年儿童文化艺术基金会的数据显示，在 2017 年媒体公开报道的 378 起性侵未成年人（14 岁以下）案例中，施害人为多次作案的有 120 起，占比 31.75%。

此外，有心理学家研究证明，性侵儿童者再犯率为各类罪犯之首。据报道，中国台湾地区连续暴力性侵犯的再犯率高达 95%。日本犯罪白皮书显示，因性侵女性而被判处有罪的人中，约有 16%的人会再次因性犯罪而被逮捕。美国的一项经典研究则发现，入狱的异性恋童癖的重犯率是 18.2%，同性恋童癖的重犯率是 34.5%；异性恋童癖的平均受害人是 62 个，同性恋童癖的平均受害人数是 31 个。

可见，这些性侵罪犯出狱之后，还有可能对防范能力较差、自我保护意识较弱的未成年人带来极大威胁。而公众安全、社会治安水平、未成年人权益显然比罪犯的肖像权、个人信息权重要，无论如何考量，后者也不能凌驾于前者之上。或者说，当无法将恶魔永远关入笼子时，就应当在恶魔出笼前公开相关信息，让人们辨识并远离恶魔。

要知道，在西方一些国家，对此类犯罪者的限制却更加严格，如美国的“梅根法案”及其加强版“杰西卡法案”，韩国的“熔炉法”。其中一些规定近乎苛刻，如规定此类犯罪不得假释、缓刑，刑满释放后还要配备可以跟踪、监控的电子脚镣，并公开相关信息，甚至对其进行化学阉割。此次韩国公布赵斗淳照片的行为，就是根据已经生效的相关法案作出的。

在此类人员出狱前进行“再犯可能性评估”，视危险级别决定是否通过微博、网站、微信等平台推送此类人员信息，公布其脸部照片，强制佩戴定位监控设备，向其活动周边的教师、家长发出预警等。甚至在维护性侵罪犯正当权益，帮助其回归社会的同时实施相应约束，将其对社会和未成年人的潜在威胁降至最低水平。

金玉良言

根除非法“一日游”需要长效机制

□吴学安

资料图片

自 2018 年 7 月开展严打非法“一日游”专项行动以来，北京市受理“一日游”投诉 184 件，同比下降 81.4%，且呈持续下降趋势，“一日游”市场秩序呈向好发展态势。下一步，北京将继续保持旅游市场执法检查的高频常态化，加强对旅游投诉举报的处理，按照“零容忍”的态度，依法高限处罚“黑导”“黑社”“黑车”“黑店”等各类涉旅违法行为（4 月 25 日新华网）。

此前网络热传的一段视频，着实让人管窥北京“一日游”到底有多乱：视频中，几名参加“一日游”的游客希望下车参观明十三陵景点，结果遭导游厉声辱骂，甚至还被威胁“你是不是想死”。

旅游是人们认识一座城市的重要途径，曾经受游客欢迎的“一日游”，在一些旅游城市成了一个令人生畏的名词，非法“一日游”横行旅游市场，其惯用伎俩包括：低价揽客中途再次收费、强制购物；不使用正规的旅游合同，用虚假合同侵害游客正当权益；游览线路及实际旅游景点与合同不符，蒙骗游客；冒充正规旅行社通过小广告、小名片、假网站等途径招徕游客。正因如此，国旅、中旅、中青旅等正规旅行社已集体退出“一日游”市场。这意味着，游客在一些旅游城市看到的“一日游”广告，都有可能暗藏陷阱。

在国内一些旅游城市，非法“一日游”由来已久，但就是久治不愈，非法“一日游”是旅游业的“牛皮癣”，年年打击却屡禁不止，且已成为“一日游”市场的主力军。一方面，近年来由于黑旅行社及“黑导游”活动猖獗，许多正规的大型旅行社均已退出“一日游”市场，正规旅行社的退出无疑为非法“一日游”腾出了更大的空间，这也是非法“一日游”滋生蔓延的重要原因；另一方面，对非法“一日游”监管，涉及旅游、城管、交管等多个部门，这本身就是一个灰色监管地带。比如，公安、城管都对非法“一日游”有一定管理权，但又都有界限模糊的地方。非法“一日游”到底由哪个部门负责，缺乏明确职责划分。这才是症结所在。

我们不能对非法“一日游”乱象的危害熟视无睹，它所破坏的远不仅是一座城市的旅游生态。眼下，一些旅游城市很多非法“一日游”从租用“黑车”、雇佣“黑导游”到勾结“黑店”，已形成一条黑色利益链。要想彻底堵住非法“一日游”的财路，就必须结合旅游、城管、交通、公安等多个部门的管理权力，彻底挖出非法“一日游”背后的利益链条，同时要坚持长期严格执法，以此肃清旅游市场的非法“一日游”毒瘤。然而，非法“一日游”适应形势的能力不可小视，若想将非法“一日游”连根拔起，必须持之以恒，常抓不懈，精准打击才能达到预期效果。

一家之“盐”

医疗机构违法接种疫苗就该“一次性死亡”

□魏文彪

4 月 28 日，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通报博鳌银丰康养国际医院涉嫌非法接种九价宫颈癌疫苗的调查结果，明确该院存在违法进行九价宫颈癌疫苗接种行为。根据通报，琼海市卫生健康委已于 4 月 18 日下达了《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吊销该院《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4 月 28 日《每日经济新闻》）

琼海市卫健委对海南博鳌银丰康养国际医院作出的行政处罚，除了警告、没收非法所得、处以 8000 元罚款之外，还吊销了该院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这就等于对该院实施了“一次性死亡”处罚。海南省卫健委的通报还称，该院疫苗来源及涉假问题，相关职能部门已介入调查。这就意味着如果该院还存在疫苗犯罪问题，相关嫌疑人还会被依法追究刑责。

药品与食品安全事关民众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所以必须最大程度地保障药品与食品的安全。然而，近些年来，包括疫苗在内的药品与食品违法行为，依然时有出现。而一些疫苗生产企业及医疗机构，所以会出现疫苗违法行为，除了与其法律意识淡薄，为了牟取暴利不惜铤而走险有关之外，对药品、食品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仍不够大，也是药品、食品违法行为屡禁不止的重要原因。由于违法成本不够大，付出的代价偏小，一些疫苗生产企业与医疗机构自然也就不惮于实施疫苗违法行为。

而像海南省有关部门这样对实施疫苗违法的相关医疗机构直接吊销执业许可，实行“一次性死亡”，则有利于经由大幅提高实施疫苗违法行为的成本，令疫苗违法者付出不可承受的代价，更为有力有效地遏制疫苗违法行为发生。

人们期待各地相关主管部门对于疫苗等药品、食品违法行为，都能加大惩处力度，大幅提高违法行为的成本，有效减少乃至杜绝药品、食品违法行为一再发生，给民众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提供更为坚实的保障。

征稿启事

本版长期向读者征稿，稿件字数在 1000 字左右。

来稿要求内容真实、寓理于事；也可以是作者对某一社会现象或问题发表的观点和建议，我们将每周刊登在本版。

来稿请发送 e-mail 至：kokomi621@sohu.com。

百家讲“痰”

“痰”：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国资委纪检监察组 28 日发布关于 2019 年“五一”、端午期间紧盯“四风”问题的通知，明确“五一”、端午期间正风肃纪，严禁“走秀式”调研和“表演式”慰问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行为。（4 月 28 日中国新闻网）

百家讲：

一些地方领导干部不管有无必要去调研，也不管有无必要去慰问，一味把节日当成调研慰问最好时机，在群众中拼命刷存在感，在上级面前拼命做样子，结果劳民伤财不说，还害得身边工作人员起码的休假权难保，华而不实的调研慰问对被调研或者慰问对象也是一种不折不扣的干扰。

节假日的“走秀式”调研、“表演式”慰问，表面上看是一种“假日病”，实际上折射出对一些领导干部的监管还不够严。同时，还需要强化“靶向”思维，不仅要针对节日期间“四风”问题易发的重要部位，抓住关键少数和重点环节，还需要把工作做在平时和最前头。比如，深挖细查“四风”问题隐形变异的种种表现，精准监督、精准执纪、精准问责，坚决克服工作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防止方式不当、执纪不准，坚决避免问责泛化简单化等等。只有让监督格局更加多元，让干部对上对下都有所敬畏，从不敢搞到不能搞、不愿搞，这种令人审美疲劳的“表演式”慰问才有望走开。

——贺成

“痰”：

“四月不减肥，五月徒伤悲……”怎么在短时间内瘦身一直是热议话题。近日，一种叫做 HOTSUIT 的暴汗服在市场上热销，宣传中称穿上它运动 10 分钟就能达到 1 小时的出汗量，从而产生暴汗燃脂瘦身的效果，连明星也在热捧。然而专家提醒，暴汗能短期减重却不能减肥，排汗不畅甚至可能造成心肺功能负担。（4 月 24 日《北京青年报》）

百家讲：

专家认为，出汗与减肥没有直接关系，短期内急速大量出汗，确实能够达到减重的目的，但减重不等于减脂、减肥。因为经过补充水分后，减掉的重量还会迅速恢复。这跟之前“流行”的在身上绑保鲜膜进行所谓减肥的方法是一个道理。而长期穿这种不透气的暴汗服，短时间造成水分大量流失，又不及时补充水分的话，血液黏稠度将增加，会给心肺造成很重的负担，对身体造成伤害。因此，肥胖者一定要相信科学，千万不能迷信“网红暴汗服”所谓快速减肥的功效。

“网红暴汗服”夸大产品的减肥功效，已经涉嫌虚假宣传，相关监管部门对此不能坐视不管。一方面，应禁止商家标榜暴汗服为减肥产品，并在产品使用说明中，进行健康风险提示，从而防止不明真相的消费者跟风购买；另一方面，对线上线下销售“网红暴汗服”的商家全面排查，一旦发现有夸大功效、虚假宣传的行为，必须依规依法进行严厉查处，绝不能心慈手软，让其蒙混过关。

——丁家发